

A 股代码：688428

A 股简称：诺诚健华

公告编号：2022-001

港股代码：09969

港股简称：诺诚健华-B

##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2 年 10 月 12 日，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诺诚健华”）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注册申请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证监许可[2022]1524 号《关于同意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据此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 264,648,217 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0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1,906.98 万元。扣除新股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7,881.56 万元。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22) 验字第 61576403\_B01 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

议》。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的调整情况

由于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InnoCare Pharma Limited）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募集资金净额，公司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剩余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解决。具体调整分配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新药研发项目	215,087.40	215,087.40	149,422.06
2	药物研发平台升级项目	16,718.87	16,718.87	11,614.66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39,419.88	39,419.88	27,385.14
4	信息化建设项目	8,885.19	8,773.85	6,095.23
5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0	120,000.00	83,364.47
	合计	400,111.34	400,000.00	277,881.56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调整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要求，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 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 五、 专项意见说明

### （一）独立非执行董事意见

**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鉴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诺诚健华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上述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无异议。

## 六、 上网公告附件

- 1、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2、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诺诚健华医药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3日